

ZHONGHUARENMINGONGHEGUO XINGFAXIUZHENGAN 9
SHIJIE YU SHIYONG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 释解与适用

雷建斌 主编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刑法室 编著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 释解与适用

雷建斌 主编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刑法室 编著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释解与适用/雷建斌主编;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刑法室编著.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15. 9

ISBN 978 - 7 - 5109 - 1334 - 1

I. ①中… II. ①雷… ②全… III. ①刑法 - 法律解释 - 中国
②刑法 - 法律适用 - 中国 IV. ①D924. 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17018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释解与适用

雷建斌 主编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刑法室 编著

责任编辑 兰丽专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100745)
电 话 (010)67550626(责任编辑) 67550558(发行部查询)
65223677(读者服务部)
客 服 QQ 2092078039
网 址 <http://www.courtbook.com.cn>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00 千字
印 张 26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9 - 1334 - 1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2015年8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这是继2011年刑法修正案（八）以来，对刑法的又一次重要修改。我国刑法自1997年修订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情况的变化，及时对刑法相关规定进行了一系列的修改、补充和完善，到刑法修正案（九）为止，全国人大常委会共通过1个修改刑法的决定和9个刑法修正案。此外，还作出了13个对刑法有关规定的解释。

这次通过的刑法修正案（九），是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深化改革的新形势下，针对近年来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经有关部门反复沟通研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形成的。刑法修正案（九）共52条，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根据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逐步减少适用死刑罪名”的要求，在刑法修正案（八）取消13个罪名的死刑的基础上，进一步取消了9个罪名的死刑；完善对死缓罪犯执行死刑的规定，使其条件和程序更为严格。

二是，完善对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犯罪的规定，严密法网，加大惩治力度。如对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增加规定财产刑；增加规定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暴力恐怖活动的，利用极端主义煽动、胁迫群众破坏国家法律制度实施的犯罪等；对为实施恐怖活动犯罪进行准备的行为作出进一步明确规定等。

三是，加强对公民人身权利的保护，修改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猥亵儿童罪，扩大保护范围；修改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罪，加大惩处力度；增加规定对未成年人、老年人、患病的人、残疾人等负有监护、看护职责的人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的犯罪等。

四是，完善惩处网络犯罪的法律规定，增加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不履行网络安全管理义务的犯罪；增加为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提供技术支持和帮助的犯罪等。

五是，完善惩治腐败犯罪的规定，加大惩处力度。完善贪污罪、受贿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对贪污受贿犯罪被判处死缓的罪犯，规定可以由人民法院决定依法减为无期徒刑后，不得减刑、假释；加大对行贿犯罪的惩处力度；增加为利用影响力而行贿的犯罪。

六是，完善惩治失信、背信行为的刑法规定。增加对扰乱考试秩序犯罪的专门规定，对组织考试作弊、帮助组织考试作弊、非法出售试题答案、代替他人考试、让他人代替考试等行为作出规定；增加虚假诉讼罪；修改伪造、变造居民身份证犯罪，增加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证件，增加买卖身份证件的行为，增加使用伪造、变造或者盗用身份证件的行为等。

七是，完善其他方面的刑法规定。增加危险驾驶的情形；修改绑架罪规定；完善抢夺罪规定，将多次抢夺的行为规定为犯罪；修改完善组织、利用会道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的规定；增加泄露依法不公开审理案件信息的犯罪；修改完善扰乱法庭秩序罪的规定等。

为了深入宣传、学习和贯彻刑法修正案（九），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参与刑法修改的同志编写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释解与适用》一书。本书结合草案起草、修改、研究过程中的有关情况，对修正案逐条进行了释解。在内容的具体编排上，每一条提炼出“修改主旨”，以便于读者对修改的内容有一个整体的把握；而后概括修改的主要内容，并对修改的立法理由，条文的历史沿革以及修改后条文规定的含义和某些适用中应当注意的问题作了详细介绍和阐述，为读者理解和适用刑法修正案（九）提供参考和帮助。因时间和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作 者

二〇一五年九月

凡 例

1. 本书中法律文件名称全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的，均简称为××法。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简称为刑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简称为刑法修正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二）》简称为刑法修正案（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三）》简称为刑法修正案（三）。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四）》简称为刑法修正案（四）。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五）》简称为刑法修正案（五）。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六）》简称为刑法修正案（六）。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七）》简称为刑法修正案（七）。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简称为刑法修正案（八）。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简称为刑法修正案（九）。

目 录

专题一 完善刑罚相关制度，进一步减少死刑罪名

- (一) 增加职业禁止措施 (1)
 - 【修改主旨1】增加禁止从事相关职业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一条, 刑法第三十七条之一〕 (1)
- (二) 完善罚金刑的缴纳制度 (8)
 - 【修改主旨2】修改罚金缴纳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三条, 刑法第五十三条〕 (8)
- (三) 完善有期徒刑、拘役、管制的并罚制度 (12)
 - 【修改主旨3】增加对有期徒刑和拘役、有期徒刑和管制、拘役和管制的并罚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四条, 刑法第六十九条〕 (12)
- (四) 完善死刑缓期执行制度 (20)
 - 【修改主旨4】修改死刑缓期执行的罪犯执行死刑的条件及程序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二条, 刑法第五十条〕 (20)
- (五) 取消9个罪名的死刑 (27)
 - 1. 取消走私武器、弹药罪, 走私核材料罪, 走私假币罪的死刑 (27)

【修改主旨5】取消走私武器、弹药罪、走私核材料罪，走私假币罪的死刑

〔刑法修正案(九) 第九条，刑法第一百五十一条〕 …… (27)

2. 取消伪造货币罪的死刑 …… (36)

【修改主旨6】取消伪造货币罪的死刑

〔刑法修正案(九) 第十一条，刑法第一百七十条〕 …… (36)

3. 取消集资诈骗罪的死刑 …… (39)

【修改主旨7】取消集资诈骗罪的死刑

〔刑法修正案(九) 第十二条，刑法第一百九十九条〕 … (39)

4. 取消组织卖淫罪、强迫卖淫罪的死刑 …… (46)

【修改主旨8】取消组织卖淫罪、强迫卖淫罪的死刑，并修改完善了组织、强迫他人卖淫犯罪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四十二条、刑法第三百五十八条〕
…………… (46)

5. 取消阻碍执行军事职务罪的死刑 …… (54)

【修改主旨9】取消阻碍执行军事职务罪的死刑

〔刑法修正案(九) 第五十条，刑法第四百二十六条〕 … (54)

6. 取消战时造谣惑众罪的死刑 …… (57)

【修改主旨10】取消战时造谣惑众罪的死刑

〔刑法修改案(九) 第五十一条，刑法第四百三十三条〕
…………… (57)

专题二 从严惩处恐怖活动相关犯罪

(一) 完善惩处恐怖活动犯罪相关规定 …… (60)

1. 完善组织、领导、参加恐怖活动组织罪刑罚，增加财产刑 …… (60)

【修改主旨 11】 增加规定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的财产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五条，刑法第一百二十条〕 ……（60）

2. 对资助恐怖活动培训，为恐怖活动组织、实施恐怖活动
招募、运送人员的行为作出规定 ……（66）

**【修改主旨 12】 增加资助恐怖活动培训，为恐怖活动组织、
实施恐怖活动或者恐怖活动培训招募、
运送人员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六条，刑法第一百二十条之一〕 …（66）

3. 对为实施恐怖活动进行准备作出专门规定 ……（71）

**【修改主旨 13】 增加为实施恐怖活动准备工具、组织培训及
与境外联络等准备活动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七条，刑法第一百二十条之二〕 …（71）

4. 增加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恐怖活动的
犯罪 ……（77）

**【修改主旨 14】 增加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煽动实施
恐怖活动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七条，第一百二十条之三〕 ……（77）

5. 增加利用极端主义破坏国家法律制度实施的犯罪 ……（83）

**【修改主旨 15】 增加利用极端主义煽动、胁迫群众破坏
国家法律制度实施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七条，第一百二十条之四〕 ……（83）

6. 增加强制他人穿戴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服饰、
标志的犯罪 ……（89）

**【修改主旨 16】 增加强制他人穿着、佩戴宣扬恐怖主义、
极端主义服饰、标志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七条，第一百二十条之五〕 ……（89）

7. 增加非法持有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物品的犯罪 ……（93）

【修改主旨 17】 增加明知是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的物品而非法持有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 第七条, 第一百二十条之六〕 (93)

(二) 增加拒绝提供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犯罪证据的规定 (99)

【修改主旨 18】 增加拒绝向司法机关提供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犯罪行为有关情况、证据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 第三十八条、刑法第三百一十一条〕

..... (99)

(三) 完善偷越国(边)境罪的规定 (108)

【修改主旨 19】 增加为参加恐怖活动组织、接受恐怖活动培训或者实施恐怖活动, 偷越国(边)境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 第四十条, 刑法第三百二十二条〕

..... (108)

专题三 维护信息安全, 惩处网络犯罪

(一) 完善对个人名誉、信息的保护 (114)

1. 完善通过信息网络实施侮辱、诽谤行为的规定 (114)

【修改主旨 20】 增加对通过信息网络实施侮辱、诽谤犯罪, 人民法院可以要求公安机关提供协助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 第十六条, 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

..... (114)

2. 完善出售、非法提供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的规定 (122)

【修改主旨 21】 扩大出售、非法提供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和窃取、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犯罪主体的范围, 提高法定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七条，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	(122)
（二）完善危害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犯罪规定	(130)
1. 在非法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等犯罪中， 增加单位犯罪的规定	(130)
【修改主旨 22】 在非法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 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等犯罪中 增加单位犯罪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六条，刑法第二百八十五条〕	(130)
2. 在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中增加单位犯罪的规定	(140)
【修改主旨 23】 增加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中单位犯罪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七条，刑法第二百八十六条〕	(140)
（三）增加惩处网络服务提供者不履行义务的规定	(147)
【修改主旨 24】 增加网络服务提供者不履行信息网络安全 管理义务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八条，刑法第二百八十六条之一〕	(147)
（四）增加利用网络实施犯罪的规定	(156)
1. 增加利用网络实施违法犯罪活动的规定	(156)
【修改主旨 25】 增加为实施违法犯罪利用信息网络设立 网站、通讯群组、发布信息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九条，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一〕	(156)
2. 增加为他人利用网络实施犯罪提供帮助的规定	(163)

【修改主旨 26】 增加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
为其技术支持、广告推广、支付结算
等提供帮助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九条，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

..... (163)

(五) 完善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 (169)

【修改主旨 27】 修改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条，刑法第二百八十八条]

..... (169)

(六) 增加传播虚假的险情、疫情、灾情、警情信息的

犯罪 (173)

【修改主旨 28】 增加在信息网络或者其他媒体上传播虚假的
险情、疫情、灾情、警情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二条，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之一]

..... (173)

专题四 加强对公民人身权利的保护

1. 完善强制猥亵、侮辱妇女罪，猥亵儿童罪的

规定 (179)

【修改主旨 29】 增加强制猥亵十四周岁以上男性的犯罪；
增加强制猥亵他人、侮辱妇女或者猥亵
儿童的加重处罚的情形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三条、刑法第二百三十七条]

..... (179)

2. 完善绑架罪的刑罚 (183)

【修改主旨 30】 修改绑架罪加重处罚的情形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四条、刑法第二百三十九条〕	(183)
-----------------------------------	-------

3. 从严惩处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犯罪	(189)
----------------------------	-------

**【修改主旨 31】 修改收买被拐卖的妇女、儿童的行为人在
特定条件下从宽处罚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五条、刑法第二百四十一条〕	(189)
-----------------------------------	-------

4. 完善虐待罪的告诉制度	(194)
---------------------	-------

【修改主旨 32】 增加虐待罪告诉才处理的例外情形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八条，刑法第二百六十条〕	(194)
-------------------------------	-------

5. 增加虐待被监护、看护人的犯罪规定	(199)
---------------------------	-------

**【修改主旨 33】 增加未成年人、老年人、患病的人、残疾人
等被负有监护、看护职责的人虐待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九条，刑法第二百六十条之一〕	(199)
------------------------------------	-------

6. 取消嫖宿幼女罪的规定	(203)
---------------------	-------

【修改主旨 34】 取消嫖宿幼女罪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三条、刑法第三百六十条〕	(203)
-----------------------------------	-------

专题五 完善惩处腐败犯罪规定

（一）完善贪污受贿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	(212)
--------------------------	-------

【修改主旨 35】 修改贪污受贿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四条，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	(212)
------------------------------------	-------

（二）从严惩处行贿犯罪	(222)
-------------------	-------

【修改主旨 36】 完善对行贿罪处罚的规定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五条,刑法第三百九十条〕	(222)
(三) 增加为利用影响力行贿的犯罪规定	(230)
【修改主旨 37】 增加为利用影响力行贿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六条,刑法第三百九十条之一〕	(230)
(四) 完善行贿犯罪的财产刑	(235)
1. 完善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罚金刑的规定	(235)
【修改主旨 38】 增加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的罚金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十条,刑法第一百六十四条〕	(235)
2. 增加对单位行贿罪的罚金刑的规定	(239)
【修改主旨 39】 增加对单位行贿罪的罚金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七条,刑法第三百九十一条〕	(239)
3. 增加介绍贿赂罪的罚金刑的规定	(242)
【修改主旨 40】 增加介绍贿赂罪的罚金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八条,刑法第三百九十二条〕	(242)
4. 增加单位行贿罪的罚金刑的规定	(245)
【修改主旨 41】 增加单位行贿罪的罚金刑	
〔刑法修正案(九)第四十九条,刑法第三百九十三条〕	(245)

专题六 维护和促进社会诚信建设

(一) 完善妨害公文、证件、印章管理等犯罪的规定	(248)
1. 增加买卖身份证件의犯罪	(248)

【修改主旨 42】 增加妨害公文、证件、印章犯罪的罚金刑， 扩大伪造、变造身份证件适用范围， 增加买卖身份证件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二条，刑法第二百八十条〕	(248)
2. 增加使用伪造、变造或者盗用他人身份证件的犯罪 ...	(258)
【修改主旨 43】 增加使用伪造、变造或者盗用他人居民 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险卡、驾驶证等 证明身份证件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三条，刑法第二百八十条之一〕	(258)
（二）增加在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替考等考试作弊相关 犯罪的规定	(264)
【修改主旨 44】 增加组织考试作弊、为组织考试作弊提供 帮助，为考试作弊提供试题、答案以及代 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考试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五条，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	(264)
（三）增加虚假诉讼犯罪的规定	(273)
【修改主旨 45】 增加虚假诉讼的犯罪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五条，刑法第三百零七条之一〕	(273)

专题七 完善惩处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相关犯罪规定

1. 完善妨害公务罪的规定，明确对袭警的从重处罚	(282)
【修改主旨 46】 增加“暴力袭警”从重处罚的规定	

-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一条,刑法第二百七十七条〕
..... (282)
2. 增加非法生产、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犯罪的
规定 (290)
- 【修改主旨 47】增加非法生产、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的
犯罪
- 〔刑法修正案(九)第二十四条,刑法第二百八十三条〕
..... (290)
3. 完善聚众扰乱社会秩序、聚众冲击国家机关犯罪的规定
..... (294)
- 【修改主旨 48】修改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增加多次
扰乱国家机关工作秩序以及多次组织、
资助他人非法聚集的犯罪
-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一条,刑法第二百九十条〕
..... (294)
4. 完善组织、利用会道门、邪教组织、利用迷信破坏
法律实施等犯罪的规定 (300)
- 【修改主旨 49】修改组织、利用会道门、邪教组织或者
利用迷信破坏法律、行政法规实施的犯罪
-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三条,刑法第三百条〕 (300)
5. 完善盗窃、侮辱尸体罪的规定 (307)
- 【修改主旨 50】增加故意毁坏尸体和盗窃、侮辱、故意
毁坏尸骨、骨灰的犯罪
- 〔刑法修正案(九)第三十四条、刑法第三百零二条〕
..... (307)
6. 完善妨害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相关犯罪的规定 (313)
- 【修改主旨 51】增加非法生产易制毒物品的犯罪,
并提高法定刑